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2020年9月14日至10月2日

议程项目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在不对其性质作预先判断的前提下拟订国际规章框架的 内容，以保护人权和确保对私营军事和安保公司活动所涉 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追究责任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第二届会议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1. 由于冠状病毒(COVID-19)大流行，原定于2020年5月11日至15日举行的在不对其性质作预先判断的前提下拟订国际规章框架的内容，以保护人权和确保对私营军事和安保公司活动所涉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追究责任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第二届会议未能举行。
2. 因此，在不对其性质作预先判断的前提下拟订国际规章框架的内容，以保护人权和确保对私营军事和安保公司活动所涉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追究责任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将在今后向人权理事会提交报告，日期待定。

* 本报告逾期提交，以反映最新动态。

